公司代码:600008 公司简称:首创股份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刘永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郝春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2,175,051,196.42	100,568,266,537.90	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153,310,970.30	25,939,968,142.18	0.8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696,877.77	592,814,970.43	-68.0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36,313,605.46	2,926,479,447.61	4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646,648.83	117,850,092.07	15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403,162.55	113,243,189.06	145.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0.55	增加0.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7	0.0207	96.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7	0.0207	96.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04,39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35,647.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8,458,183.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25,784.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24,518.57	
所得税影响额	-8,556,001.76	
合计	20,243,486.2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95,98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404,158,443	46.37	0	无	0	国有法人
汇祥(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祥资产鼎盛2号私募投资基金	208,483,215	2.84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9,968,124	1.5	0	无	0	其他
汇安基金-民生银行-汇安基金-汇盈7号资产管理计划	84,191,940	1.15	0	无	0	其他
华安财保资管-工商银行-华安财保资管稳定增利5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80,883,722	1.1	0	无	0	其他
财通基金-农业银行-财通基金-玉泉878号资产管理计划	80,012,317	1.09	0	无	0	其他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780号资产管理计划	78,652,932	1.07	0	无	0	其他
建投拓安(安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德制造业(安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6,712,298	0.91	0	无	0	其他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63,015,494	0.86	0	无	0	其他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2,250,890	0.71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3,404,158,443	人民币普通股	3,404,158,443
汇祥(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祥资产鼎盛2号私募投资基金	208,483,215	人民币普通股	208,483,21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9,968,124	人民币普通股	109,968,124
汇安基金-民生银行-汇安基金-汇盈7号资产管理计划	84,191,940	人民币普通股	84,191,940
华安财保资管-工商银行-华安财保资管稳定增利5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80,883,722	人民币普通股	80,883,722
财通基金-农业银行-财通基金-玉泉878号资产管理计划	80,012,317	人民币普通股	80,012,317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780号资产管理计划	78,652,932	人民币普通股	78,652,932
建投拓安(安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德制造业(安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6,712,298	人民币普通股	66,712,298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63,015,494	人民币普通股	63,015,494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2,250,890	人民币普通股	52,250,8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规则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备注
合同资产	837,496,544.23	320,466,674.71	517,029,869.52	161.34%	主要是本期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1,569,787,116.95		1,569,787,116.95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主要是本公司及下属公司租赁的办公楼等
开发支出	12,507,415.85	7,997,199.93	4,510,215.92	56.40%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研发投入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62,156,957.86	154,890,796.12	-92,733,838.26	-59.87%	执行新租赁准则,将预付房租调至使用权资产
短期借款	4,052,756,612.53	2,333,737,264.67	1,719,019,347.86	73.66%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因偿还到期长期债券而增加短期融资
应付票据	36,801,889.64	25,363,545.89	11,438,343.75	45.10%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首创本期增加应付票据结算
应付职工薪酬	207,174,495.59	489,440,129.63	-282,265,634.04	-57.67%	主要是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支付上年度计提工资奖金等
租赁负债	1,482,296,771.84		1,482,296,771.84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主要是本公司及下属公司租赁的办公楼等

2.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一季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营业总收入	4,236,313,605.46	2,926,479,447.61	1,309,834,157.85	44.76%	主要是本期工程收入增加、同比新增项目运营、存量项目提标提价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2,917,254,199.88	2,001,777,775.04	915,476,424.84	45.73%	主要是本期工程成本增加、同比新增项目运营、存量项目提标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	26,639,440.63	6,515,215.42	20,124,225.21	308.88%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研发投入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1,733,780.92	-3,799,998.83	2,066,217.91	不适用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共同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213,660.00		-1,213,660.00	不适用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共同影响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68,110.13	162,869.43	-94,759.30	-58.18%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共同影响所致
营业外收入	5,014,262.42	2,185,729.46	2,828,532.96	129.41%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共同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	1,542,379.67	10,352,616.91	-8,810,237.24	-85.10%	主要是上年同期因疫情产生捐赠支出
所得税费用	126,030,294.11	87,982,545.49	38,047,748.62	43.24%	主要是本公司之盈利下属公司计提所得税共同影响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一季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696,877.77	592,814,970.43	403,118,092.66	-65.30%	主要是本期下属工程公司工程结算时间差异及上年同期因疫情社保减免等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100,618.40	4,483,693,411.02	3,305,592,792.62	-73.73%	主要是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偿还到期债务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南朗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的议案》,同意公司以EPC+O模式实施该项目,项目建安工程费(含设备购置费)约332,524万元,运营维护费约45,309万元,设计费约为6,774万元,勘察费约为3,285万元。公司将与中建八局、天津市政院共同设立"中山汇创生态治理运营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登记为准),由其负责本项目勘察、设计、建设及运营维护等项目管理协调工作。联合体内部职责分工:公司主要负责项目全周期的管理协调和项目的运营管理等工作;天津市政院负责项目的工程勘察、设计工作;中建八局负责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工作等。截至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合同已签订,项目公司正在注册中。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供排水一体化EPCO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实施阜南县供排水一体化EPCO项目,EPC总包金额人民币79,808.00万元,供排水总规模26.6万吨/日,管网总长度615km,污泥处置规模100吨/日,同意公司与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合资设立"阜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首创股份出资人民币1,780.00万元,持股比例89%,四川青石出资人民币220.00万元,持股比例11%。截至报告披露日,项目公司已成立,正在做合同签约及交接前准备工作。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环境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披露日,双方已签订转让协议,深圳市环境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已依照协议约定向监管账户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永政
日期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25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永政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经表决后,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在东亚银行办理授信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授信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将人民币28,544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计划变更的募投项目未使用资金人民币10,159万元,募投项目节余人民币5,647万元,以前年度累计取得的理财利息收入和委托贷款收益等人民币12,738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临2021-027号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刘永政先生、曹国宪先生、邓文斌先生、张萌女士、汤亚楠女士、孟焰先生、车丕照先生、刘俏先生、徐祖信女士、石祥臣先生、李伏京先生(简历附后)共11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孟焰先生、车丕照先生、刘俏先生、徐祖信女士共4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孟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临2021-028号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永政:男,1968年10月出生,硕士,律师资格,证券法律业务资格。历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曹国宪:男,1963年11月出生,硕士。曾就职于河南师范大学外语系及中国科学院国际合作局。历任北京京放经济发展公司海外事业部经理,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环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邓文斌:男,1977年2月出生,硕士。历任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融资建设部副总经理,北京交通发展研究中心副总工程师,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改革处副调研员,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副总经理、企业管理部总经理、战略管理部总经理,曾借调至北京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基础设施处。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总监、战略管理部总经理及科技创新工作促进办公室主任,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萌:女,1975年10月出生,硕士。历任北京奥林匹克公园管理委员会发展处副处长;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基础设施部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环境产业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汤亚楠:女,1980年12月出生,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信息部会计主管、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总经理助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孟焰:男,1955年8月出生,博士,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于1993年被评为全国优秀教师,2000年被评为北京市先进工作者,自1997年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车丕照:男,1957年3月出生,硕士。历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党委书记。现任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副会长,北京仲裁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委员、仲裁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俏:男,1970年5月出生,博士。曾任职于麦肯锡公司、香港大学,并在香港大学获终身教职,历任中国证监会第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于2013年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并于2014年获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院长、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正商实业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徐祖信:女,1956年4月出生,博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博士生导师。历任河海大学副教授,同济大学校长助理,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局长,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院长,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现任同济大学教授,上海市政府参事。

石祥臣:男,1961年7月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太原橡胶厂厂办主任兼人事处处长,双喜轮胎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北京首创轮胎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时代华康医疗设备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李伏京:男,1980年7月出生,硕士,正高级经济师及工程师。历任北京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咨询部项目经理,柏诚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工程师,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基础设施部总经理助理、环境产业部副总经理。现任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26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4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长刘惠斌主持。公司监事会经过表决,通过如下监事会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李章先生、刘惠斌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上述监事候选人提名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在新一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章:男,1966年2月出生,硕士,正高级经济师。历任审计署金融审计司副处长;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稽核审计部副总经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审计部高级经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律部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审计部总经理、职工监事,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董事。

刘惠斌:男,1975年3月出生,硕士,律师资格、企业法律顾问资格。历任法院助理审判员、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部总经理;本公司监事长。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27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变更的募投项目名称: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新区自来水厂项目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湖南省常德市皇木关污水处理工程、安徽省阜阳市泉北污水处理厂工程、安徽省淮南市淮南首创水务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山东省临沂市沂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山东省临沂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 变更及结项后项目资金使用安排: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人民币28,544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

2021年4月28日,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将募集资金人民币28,544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以下除非特殊注明,所称"元"均指"人民币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430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1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10,307,062股,发行价格9.7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054,699,995.7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012,839,995.7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月19日全部到位,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验字(2015)第110ZC0016号《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分别在工商银行北京安定支行、交通银行北京三元支行、兴业银行北京世纪坛支行开立了三家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同时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5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8,408,795.09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湖南省张家界市永定城区杨家溪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和浙江省嵊州市嵊新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改造工程拟投入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1,312万元使用用途变更为投入娄底市第一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PPP项目。

截至目前,公司无超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情况,前次补流资金计划于2021年4月27日全部归还(详见公司临2021-022号公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投资金额约为188,818万元,具体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湖南省常德市皇木关污水处理工程	11,259	9,079	2017年1月
2	湖南省张家界市永定城区杨家溪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6,949	39	已变更用途
3	湖南省常宁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3,500	3,500	2014年1月
4	安徽省阜阳市泉北污水处理厂工程	14,687	13,937	2018年1月
5	安徽省淮南市淮南首创水务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2,338	2,010	2017年1月
6	山东省临沂市沂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	4,900	4,116	2014年8月
7	山东省临沂市苍山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	3,600	3,600	2019年1月
8	山东省济宁市微山县污水处理厂项目	6,720	6,720	2014年1月
9	山东省临沂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8,904	7,299	2015年1月
10	浙江省嵊州市嵊新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改造工程	4,402		已变更用途
11	江苏省徐州市区区域供水中心水厂(刘湾水厂)改扩建工程	39,998	39,998	2015年7月
12	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新区自来水厂项目	12,550	2,391	2022年12月
13	安徽省铜陵市第五水厂一期工程	12,022	12,022	2020年12月
14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场项目	7,000	7,000	2013年8月
15	湖南省凤凰县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工程项目	5,000	5,000	2014年1月
16	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	61,641	61,641	不适用
17	娄底市第一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PPP项目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	10,466	2021年1月
	合 计	205,470	188,818	

截至2021年3月31日,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年3月31日余额(元)
专户1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安定门支行	0200001119024599537	6,495,513.05
专户2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三元支行	110060635018150362356	1,727,922.82
专户3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世纪坛支行	321200100100215458	2,160,248.72
专户4	娄底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娄底分行营业部	1913010619200169607	68,439.96

三、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基本情况及原因

(一)变更项目的基本情况

1. 拟变更的项目名称: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新区自来水厂项目

2. 变更项目的原投资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是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总投资20,342万元,其中拟由业主方使用外国政府贷款1,100万美元。本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12,550万元投入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方式为本公司单方向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本项目工程内容包括:(1)取水工程;(2)净水厂工程,包括配水井、静态混合井、网格反应池、平流沉淀池、V型滤池、清水池、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加药间、加氯间、回流调节池、污泥调节池、储泥池、污泥脱水机房等;(3)原水管线工程,长约10公里,为DN200mm玻璃钢管;(4)配水管网工程:DN200-1000mm球墨铸铁管,长约40公里。本项目已取得安徽省环境保护局《关于淮南市山南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新建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水厂(10万吨/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评函[2007]610号)。淮南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水厂(10万吨/日)项目环境报告书的复核意见的函》(淮环函[2014]23号)同意项目建设。本项目用地业主方淮南市山南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已经取得了国有土地使用证。

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新区自来水厂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12,550万元,因取水口位置变更,政府重新规划项目等原因,截至2020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资2,391万元,募集资金余额10,159万元。

3. 本次变更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项目的原因

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新区自来水厂项目受国家引江济淮工程影响,山南水厂取水口需变更位置。目前,政府拟重新规划该项目,尚在解决取水口的选址,及对新选址进行勘探、重新设计等问题。

为更好地回报股东,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企业价值,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四、部分募集资金节余基本情况及原因

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在保障质量和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严格控制成本支出,有效地控制了成本,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万元)	已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募投项目余额(万元)
1	湖南省常德市皇木关污水处理工程	常德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1,259	11,259	9,079	2,180
2	安徽省阜阳市泉北污水处理厂工程	阜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4,687	14,687	13,937	750
3	安徽省淮南市淮南首创水务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600	2,338	2,010	328
4	山东省临沂市沂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	沂南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6,500	4,900	4,116	784
5	山东省临沂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8,904	8,904	7,299	1,605
合计			43,950	42,088	36,441	5,647

五、永久性补流情况

公司本次拟将28,544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上述计划变更的募投项目未使用资金10,159万元,募投项目节余5,647万元,以前年度累计取得的理财利息收入和委托贷款收益等12,738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市场环境、公司战略及实际情况所做出的慎重决定。该事项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加速资金周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上述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首创股份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及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中信建投证券对首创股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无异议,上述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八、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关于公司此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28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18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新大都饭店5号楼2层多功能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18日

至2021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2.01	关于选举刘永政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曹国宪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邓文斌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张萌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5	关于选举汤亚楠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6	关于选举石祥臣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7	关于选举李伏京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3.01	关于选举孟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车丕照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刘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4	关于选举徐祖信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关于选举李章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刘惠斌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21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08	首创股份	2021/5/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凡欲出席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本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 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2号楼三层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六、其他事项

1. 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

3. 邮政编码:100044。

4. 联系电话:010-68356169。

5. 联系传真:010-68356197。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刘永政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曹国宪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邓文斌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张萌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5	关于选举汤亚楠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6	关于选举石祥臣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7	关于选举李伏京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孟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车丕照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刘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4	关于选举徐祖信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李章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刘惠斌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1-014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0日(周一)9:00-10:30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一、说明会类型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计划以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及方式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于2021年5月10日(周一)9:00-10:30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程卓女士;董事、总经理方林先生;首席科学家曲鲁杰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魏永珍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10日(周一)9:00-10:3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2、为提高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投资者于2021年5月6日(周四)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yzwei@cfmee.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51-63826207

电子邮箱:yzwei@cfmee.cn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深圳市小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1年4月30日起终止深圳市小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牛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现就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1、已通过小牛基金购买并持有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可在2021年4月30日之前通过小牛基金发起基金份额转托管申请,将持有的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平台。

2、如投资者未在上述指定期间内开立直销交易账户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统一为其开立直销交易账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划转至直销平台。投资者需按照本公司直销平台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划转至直销平台的基金份额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敬请投资者妥善做好安排,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请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服电话:400-628-0606

直销中心电话:010-57383818

网址:www.jta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临时公告等资料,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关于国金标普中国A股低波红利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复牌公告

国金标普中国A股低波红利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72,场内简称"红利增强",扩位证券简称"标普红利增强LOF",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1年3月25日发布《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金标普中国A股低波红利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审议《关于终止国金标普中国A股低波红利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2021年4月27日对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统计,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失败,并于2021年4月29日发布《关于国金标普中国A股低波红利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交易风险警示,维护市场平稳,本基金将于2021年4月30日恢复场内全部业务,即恢复办理场内交易、申购、赎回与转托管业务。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的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